# 采购合同完整版(模板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5-02-19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一乙方：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用于 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信守执行：第一条 合同范围1.1.定义 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是指该项目配套的 的采购，简称“ ”采购。...*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一**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用于 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范围

1.1.定义 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是指该项目配套的 的采购，简称“ ”采购。

1.2.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条款，甲方向乙方购买“ ”使用的 设备，包括技术服务和技术文档。

1.2.1合同设备清单(详见附件一)

1.2.2技术服务

a)乙方有责任在“ ”实施过程中，配合甲 方或甲方指定的项目集成商进行设备调测、安装，必要时进行设备的调整或更换。

b)乙方负责对甲方/最终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c)乙方根据附件三的规定，对甲方/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3.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的技术性能应满足附件二中所列配臵及性能指标。

1.4.无论何时，由于乙方原因(如合同设备设计有缺陷、配臵不全、与应用设备不匹配等)使合同设备不能满足甲方/最终用户的要求，造成设备补充或升级，乙方须在接到最终用户的报告后向最终用户运送补充设备，费用由乙方承担。

1.5.如果合同设备经过升级改造仍不能满足甲方/最终用户的要求，造成设备无法使用，甲方/最终用户有权退货，乙方全部退回甲方已付款额的本息，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由此发生的一系列费用(运输、调测等)由乙方承担。

1.6.在保修期满后的6年内，若甲方要求，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与合同设备兼容的性能不低于原部件并能使之正常运行的零部件，价格应不高于本合同实际购买价格。在保修期满6年后，若乙方或乙方有关公司的任何母公司决定停止生产合同设备所需的任何零部件，乙方必须在停产前6个月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或最终用户有权决定是否订购甲方或最终用户认为所需的任何零部件，价格应不高于本合同实际购买价格。

1.7.双方同意附件中所有的条款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附件和主体合同有不一致时，以主体合同为准。

第二条 价格

2.1.由乙方根据附件一,向甲方出售的合同设备的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

2.2.以上所述合同总价(第2.1款)是固定不变价格。合同总价指乙方为实现本合同规定的事项所需甲方支付的一切费用。合同价分类明细见附件一。

第三条 付款

3.1.所有本合同的付款应通过买卖双方指定的银行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乙方指定银行信息：

单位全称：

税号：

开 户 行：

帐号：

3.2.到货安装付款

第一笔付款为合同总价的30%，计：￥ 元(人民币： )。设备到达现场，安装测试完毕，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30%;

2)甲方/最终用户的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合同设备《设备安装合格证书》(或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3.验收付款

第二笔付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60%，计: ￥ 元(人民币： )。《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后，应由甲方在收到由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60%.

2)甲方/最终用户的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合同设备《设备验收合格证书》(或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4.尾款

第三笔付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计: ￥ 元(人民币： )。《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起，设备稳定运行 月 后，由甲方在收到由最终用户及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2)甲方/最终用户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5.依据合同相关条款规定，如乙方有违约或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未支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

第四条 交货

4.1.附件一所列的所有合同设备及技术资料应由乙方负责在合同签字后10个工作日内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在此之前一切费用和风险。若乙方未能在上述日期之前将全部合同设备运抵甲方指定的地点，应 承担以下责任:

1)支付延误交货的违约金;

2)承担延误部分的货物运至最终用户安装地点的所有费用和风险;

3)支付由此发生的其它相关费用。

4.2.乙方将所提供的合同设备发出后，应同时将发货单提供给甲方/最终用户的指定收货人签收。

第五条 包装

5.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为生产厂家的原厂包装。乙方所供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应符合本合同要求，随箱资料齐全。在交付过程中应采取符合国际标准的保护措施，适合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的要求，并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采取防潮、防雨、防震、防锈、防腐等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约定收货地点。

5.2.如果因为乙方在发货前未采取适当的包装和/或不充分的保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修理、更换或进行补充，并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合同设备安装地点，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质量保证

6.1.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及原生产厂商的质量标准，对不符合标准的货物，甲方有权退货，并由乙方负责承担不合格货物所带来的风险和责任。

6.2.对有缺陷的货物，乙方负责用全新且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的货物予以调换并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6.3.合同设备在进行安装调试后，如果发现合同设备有20%不合格，甲方有权将全部合同设备退回，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本息及由此发生的其它费用。

第七条 安装、测试、试运行

7.1.甲乙双方将在合同生效后，各自指定代表处理从合同生效到合同设备保修期满这段时间内所有与合同设备相关的问题。

7.2.安装、测试

甲方/最终用户负责组织合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乙方负责配合。如确有需要，乙方应派遣有能力的人员前往甲方合同设备安装现场进行设备的调测和安装，必要时进行设备的调整或更换。合同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成之后，最终用户对合同设备进行测试，测试合格后由甲方/最终用户代表签署《设备安装合格证书》一式二份，甲方及乙方各执一份，此证书将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设备安装合格证书》签署之日为设备安装合格之日。

7.3.试运行设备安装合格后，投入三个月试运行时间;在试运行期间，由于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原因，合同设备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查明原因，尽快解决，自乙方解决问题之日起，试运行重新开始。

7.4.设备验收

在三个月的连续稳定试运行期满之后，由甲方/最终用户、乙方对合同设备进行联合验收。当合同设备满足本合同验收要求时，在验收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甲方/最终用户授权代表应签署《设备验收合格证书》一式二份，甲方及乙方各执一份。此证书将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为设备验收合格之日。

7.5.如果由于发生了不可抗力而不能按以上所述对合同设备进行任何测试、试运行和验收时，双方应通过友好讨论和协商，安排一个合理的工程进度表。

7.6.如果合同设备不能达到本合同规定，或者发现设备有缺陷，或者在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试运行和验收过程中由于乙方的任何错误而导致设备损坏时，应由乙方对合同设备或损坏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相关的所有费用。

第八条 维修服务

8.1.免费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起，合同设备整机3年内免费保修。具体保修内容见相关附件。

8.2.服务方式：设备出现故障后，乙方在故障发生后1小时内做出故障处理响应，在故障发生后8小时内赶到现场(如客户需要)，在故障发生后24小时内修复完毕;如24小时内不能修复，乙方须提供不低于原设备性能的备机或者备件。

8.3. 在保修期内，设备经两次维修仍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者退货，甲方选择换货时，乙方应在10日内更换全新的相同产品，重新测试、试运行，保修期自新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甲方选择退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退货设备相应价款本息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4.其他保修条款：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终身维修，免费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只收取所需维修配件的成本费，但服务方式和服务标准与免费保修期内相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乙方支付逾期所涉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赔付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9.2.乙方逾期交货的或者逾期履行维修服务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逾期所涉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赔付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9.3.若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质量原因导致三个月的试运行期中断3次以上或乙方因逾期交货导致的违约金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五，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本息，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它双方共同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延迟，延迟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10.2.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出现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出现的14天内，出具一份其所在地权威机构签发的证书，并通过快件或挂号信寄至对方以使其检验和确认。

10.3受到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排除后尽快通过电传或电报，或传真通知对方，并通过挂号信通知对方不可抗力的终止或排除。

10.4.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作用超过30天，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来的合同执行问题。

第十一条 争端解决

甲乙双方如对合同内容或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应本着互利互信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它

12.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合同将保持其效力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索赔结清时止。

12.2.本合同及其附件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12.3.任何一方在没有另一方的事先同意，都不允许向任何第三方公开合同及其附件的内容(根据其适用的法律必须披露的情况除外)。

12.4.任何对合同及其附件内容的修改和补充必须以书面文件的形式进行，并由双方的授权代表签署后，这些修改和补充才能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2.5.合同有效期和保密期为十年。

12.6.乙方保证其向甲方及最终用户提供的合同设备，零备件，相应技术及资料为乙方合法所有或有权转让许可。如果发生第三方侵权指控，乙方负责解决这些法律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12.7.最终用户为履行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所有业务技术资料和文档，乙方有责任对第三方保密。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二**

销售合同书

签约时间：20xx年 7 月 11 日 市场类别：（ 一类 ） 签约地点： 贵州仁怀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就开发 赖世家赖茅酒 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共识：

：

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乙方为 赖世家赖茅酒 全国总经销。合同约定销额为 1000 万元。

：见附件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汇款万元作为首次进货预付款，如逾期乙方未汇出相应款项，该合同无效。样品出来乙方认可后，乙方须将首次进货的全款打到甲方指定的账户（按实际出货量结算货款）。

（一）乙方承诺准确地向甲方提供收货单位（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甲方以铁路或汽运的运输方式发货到乙方指定站 郑州或漯河 ，运费由甲方负责。甲方不负责多点运输、卸货以及相关费

用。

（二）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书面定单，并将相应货款同时汇到甲方帐户，甲方根据先款后货原则组织发货。

（三）乙方每次进货量不得少于20 万元。

（四）甲方在收到乙方定单和货款后5 日内发货。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给乙方提供营业执照、质检报告、卫生许可证等相关手续。

2、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标准。 3、甲方保证乙方享有独家经营权。

4、甲方提供赖世家酒业公司的全部证件复印件（带红章）并保证产品的合法性。

5、甲方提供的产品酒精度均为53度。

（二）权利义务

1、乙方需具备合法的经销手续、有健全的网络、物流及终端市场。

2、乙方按国家标准验收货物。货到后三日内乙方组织验收。在验收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应在验收期满后七日内持国家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的检验报告向甲方提出疑义。逾期未验收，视为甲方产品合格。

3、乙方的仓储条件、运输条件不符合甲方在产品标识上明确告

知的条件导致产品及其包装物受损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一）甲方若受到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如洪灾、旱灾、铁路中断、地震等因素，不能按时、按量向乙方提供货物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应加盖双方印章方可生效。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统一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叁份，乙方壹份。

，自年 月日至年 月 日。 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贵州茅台镇汉室酒业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时期： 年 月日签约时期： 年 月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三**

合同编号：

买方： （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 需要，就甲方向乙方购置 事宜，经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供货范围及价款

2、本合同范围内所供货物总价款为元整）

二、 随货资料

1、 乙方在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一套交货清单、产品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等随货资料（如有），且提供的随货资料必须完整、真实，如无相关（应有）随货资料甲方将不予验收。

三、 合同单价调整

（1） 本合同总金额及单价不作调整。

四、 本合同所供货物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交货验收：

1、 交货时间：本合同范围内所有货物必须在月日前交货。

2、 交货地点：。

3、 交货验收：乙方按甲方本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交货，并由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与乙方交货人共同对货物进行质量及数量的交接，同时办理货物的移交验收手续，作为交货结算凭证。

五、 质量保证

1、 乙方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相关产品国家标准的规定提供合格的、全新的货物，其质量保证和性能必须符合本合同的技术规范。

2、 乙方应保证所供应的货物，在所有权移交给甲方时除符合上述

第1款要求外，还应符合甲方质量要求。

3、 如果发现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任何货物缺损，或所交货物不符合其特性和技术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4、 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扣留本合同总价款的作为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并无乙方未能解决的产品质量问题的前提下，甲方在质保期满后七日内结清余款（可根据所供货物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需要约定本条并留质保金）。

六、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提供并按承诺的售后服务条款执行，乙方的售后服务承诺书（须乙方签字盖章）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货款结算与支付据双方约定的具体货款结算支付方式确定）。

2、 若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甲方资金紧张，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款期限适当延期 付款。

3、 乙方在向甲方交货后、办理货款结算支付前，必须向甲方提交所供货物的足额税务发票。乙方向甲方提交的票据必须符合国家税票管理的要求。

八、违约责任

1、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乙方延迟交货7天以内（含七天）的，每天（不满1天按1天计算）按迟交货物价款的 向甲方交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乙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并不解除乙方继续履行交货的义务。

乙方迟交货物达7天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可对乙方已供货物按部分或全部退货处理。乙方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2、如果乙方所供货物在数量、品种规格和技术规范等方面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合同规定，乙方应根据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乙方负责用符合国家标准规定和甲方要求规格、质量和性能的新货物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并承担由此而发生更换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运杂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更换有缺陷合同货物所造成的施工拆除费误工损失费等其他费用）。

（2）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验收不合格货物的退货（包括货物数量不符、货物型号不符、经检验货物存在质量缺陷、随货资料不全等），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在收到甲方上述书面更换或退货通知后7天内未作出书面答复的，则应理解为乙方已接受甲方的通知要求。如收到甲方上述书面更换或退货通知后7天后10天内未按照甲方要求的上述任一方式来人（来函）处理相关事宜，则甲方有权确定单方解除合同，将乙方已供货物放置于甲方认为合理的位置，并理解为乙方已接收退货。由其而造成的货物毁损、灭失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时应向甲方承担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九、乙方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不得将合同履行义务全部或部分进行转让或分包。

十、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洪水、台风、地震、塌方等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的执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请求延迟相应受影响部分的履行期限，延迟的时间应相当于事件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克服和无法避免的。

2、 对于本合同中未受不可抗力直接影响的其他义务，义务方应按合同继续履行。如不可抗力事件延续到10天以上时，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是否继续履行问题。

十一、仲裁

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本合同交货地法院或仲裁委员会裁决。

2、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除提交裁决的争议事项外，甲方要求乙方 四

仍继续履行合同的其他交货义务，乙方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十二、终止合同

1、 合同各项条款按约定履行完毕。

2、 因乙方违约，甲方按本合同第八条的约定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3、 因情势变更（如甲方所购施工专用货物因工程项目取消）导致 本合同甲方所购货物失去实际意义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协商办理相应的合同结算及终止事宜。对此双方均不属违约。

十三、其他

1、

2、

3、 本合同由双方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持 本合同若有变更双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授权代表：

时间：年 月 日

时间：年 月 日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地点：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四**

合同编号：【 】

甲 方：【 】

联 系 人：【 】

地址/邮编：【 】

电话/传真：【 】

乙 方：【 】

联 系 人：【 】

地址/邮编：【 】

电话/传真：【 】

(甲方与乙方在本合同中单独称为“一方”，合称为“双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友好合作、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下称“货物”)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甲方将于合同期内以订单(订单格式见附件一)形式向乙方采购货物。

二、货物价格

本合同项下货物价格(详见附件二：报价单)为包干单价，该价格已包括货物制造/销售、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等全部成本费用及应得利润、所有税费等。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本合同项下货物应为原厂生产，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以最新国家执行标准为准)及本合同约定，否则,乙方应负责更换;如更换后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退货。

2、乙方承诺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环保有关规定，且不能对甲方的正常使用人员造成任何人身损害，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乙方所供应所有货物其规格、型号均按采购要求提供，未经甲方允许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调整或更换。

4、货物的复试、检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发生试验不合格并以投入使用，所引起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随车送达并下甲方提交【】：

(1)产品合格证、质保卡;

(2)产品检验报告;

(3)产品使用说明书;

(4)产地来源证明;

(5)厂方生产证明;

(6)重要部件清单、产地、品牌(尤其是进口部件);

(7)维修手册或保养说明书;

(8)安装手册;

(9)其他有关所供货物的.文件。

乙方提供了任何上述文件并不当然地减轻或免除乙方在本合同内的其他责任。如因乙方没有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本合同项下货物质保期为【】年，自货到甲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或者不能达到使用要求，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24小时内进行退换，乙方应予退换，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四、交货期限

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向乙方发出订单，乙方在收到订单后的【】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如甲方有紧急需要的，乙方同意按订单上甲方要求时间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五、包装

乙方应为货物提供适宜货物运输的包装方式，包装上应根据货物实际情况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等，对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及因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锈损，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或损失。

六、交货地点及运输费用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免费负责安装调试】。运输费用【及安装调试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承担货物交付甲方并验收通过前的毁损、灭失风险。

七、验收方式

1、货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三日内，甲方应组织验收。经验收合格的，视为乙方交货完成，相应的毁损灭失风险转移。经验收不合格的，按本合同第九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2、无论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通过甲方验收，如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

八、付款方式

1、本合同付款方式适用如下第【 】项之约定:

1.1货到本合同约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支付至货物价格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如货物无质量问题，则扣除乙方应承担的全部违约金(如有)后，在质保期满后7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

1.2按月根据实际订单结算价款，乙方每月5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发生的订单，供甲方审核，甲方书面确认无误后5个工作日向乙方付款。

2、乙方指定付款帐户如下：【】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要求给予维修、更换或退货，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并接收的才视为交货完成。由于上述原因致使延误交货时间，乙方仍应按本条第3项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3、乙方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千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延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且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仍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且不减轻乙方因本合同应承担的一切责任。

4、如甲方无故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每延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5、如果本合同所明确约定的违约金和乙方的其他责任仍然无法弥补甲方为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为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十、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且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有效证明。

十一、保密义务

双方就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了解到的一方商业秘密及其他重要信息，均应严格保密，但另一方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必须予以披露的除外。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约定的，应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保密义务的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之限制而永久存在。

十二、禁止商业贿赂

1、双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坚决杜绝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

本合同所称的商业贿赂，是指乙方或其他工作人员为促成交易yjbys或从甲方取得比他人更多的商业利益或更特殊的商业待遇而给予甲方员工个人的回扣、退佣、购物折扣、有价证券、礼品券、优惠券、置业、礼品、馈赠、游览或旅游、娱乐、招待、报销票据等形式的不正当利益。

2、若发现乙方或其工作人员存在商业贿赂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与乙方的一切合作，乙方应按甲方查明的xx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依法对乙方采取必要措施(包括冻结所有应付账款，或向法院诉请乙方赔偿甲方的一切经济及商誉损失)，乙方将同时被列入甲方黑名单，永不合作。

十三、通知

本合同正文首页抬头载明地址等联系方式为双方的有效联系方式。任何一方如改变其联系方式，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照本合同上述联系方式通知一方，即视为该通知已依据法律规定有效送达一方。

十四、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方式

1、本合同的签订、解释、执行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国(为本合同目的，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

2、因本合同的签订、解释、执行等发生的任何争议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约定

1、本合同各条款的名称仅供参考，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均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2、本合同谈判及签署是双方经充分协商并一致确定的。如本合同中的条款存在含义模糊的情形，对该等条款的解释应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者设定担保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三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五**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互利互惠、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制服买卖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订购的物品、数量、金额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3199940元整。

以上单价、总价如未作特别说明，均已包含了货款、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损耗及利润、税费等一切费用，货款最终总价按甲方实际接受的货量计算。

第二条质量要求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套码榜，并经甲方确认后严格按照样板标准制作。

第三条交货地点、方式

3.1乙方负责组织运输及装货，因运输及装卸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3.2本合同的交货地点为甲方所在地。

第四条货品的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4.1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30天内交货。

4.2甲方收到货后，应即时签收数量。甲方在收货后1个月内如制作质量问题，交由乙方负责修改完善或更换。如甲方需要补充服装定做量，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均应按本合同价格在甲方的要求期限内如期交货。

第五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5.1签订合同后甲方付给乙方订金总额400000元。余下款项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累计支付全部货款的90﹪，剩余10%三个月内付清。

5.2乙方必须凭有效的正式发票结算货款。

第六条风险条款

如发生不可抗力原因而阻碍了合同的正常履行，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但应采取积极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并及时提供充分的证明文件给对方，在不可抗力对合同的阻碍消除后，应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皆可终止或解除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如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支付逾期货品货款的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达五日，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7.2如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支付逾期付款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7.3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均应赔偿对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如因违约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的，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平等友好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提起诉讼的一方应向交货地所在的人民法院提出。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六**

需方(甲方)：中天xx公司第五建设公司

( 项目部)

供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二、产品名称、数量、型号及价格表：

三、交货日期

1、甲方提前7天，通知乙方进场并进行安装，若乙方未按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进场安装，则每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三进行罚款。

2、运输方式和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四、产品执行的技术及质量标准

1、生产加工执行标准图集 。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税 号：

开户行：

帐 号：

电 话：

甲方代表：

税 号： 开户行： 帐 号： 电 话： 乙方代表：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七**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用于 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范围

1.1.定义 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是指该项目配套的 的采购，简称“ ”采购。

1.2.甲方和乙方双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条款，甲方向乙方购买“ ”使用的 设备，包括技术服务和技术文档。

1.2.1合同设备清单(详见附件一)

1.2.2技术服务

a)乙方有责任在“ ”实施过程中，配合甲 方或甲方指定的项目集成商进行设备调测、安装，必要时进行设备的调整或更换。

b)乙方负责对甲方/最终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c)乙方根据附件三的规定，对甲方/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3.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的技术性能应满足附件二中所列配臵及性能指标。

1.4.无论何时，由于乙方原因(如合同设备设计有缺陷、配臵不全、与应用设备不匹配等)使合同设备不能满足甲方/最终用户的要求，造成设备补充或升级，乙方须在接到最终用户的报告后向最终用户运送补充设备，费用由乙方承担。

1.5.如果合同设备经过升级改造仍不能满足甲方/最终用户的要求，造成设备无法使用，甲方/最终用户有权退货，乙方全部退回甲方已付款额的本息，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由此发生的一系列费用(运输、调测等)由乙方承担。

1.6.在保修期满后的6年内，若甲方要求，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与合同设备兼容的性能不低于原部件并能使之正常运行的零部件，价格应不高于本合同实际购买价格。在保修期满6年后，若乙方或乙方有关公司的任何母公司决定停止生产合同设备所需的任何零部件，乙方必须在停产前6个月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或最终用户有权决定是否订购甲方或最终用户认为所需的任何零部件，价格应不高于本合同实际购买价格。

1.7.双方同意附件中所有的条款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附件和主体合同有不一致时，以主体合同为准。

第二条 价格

2.1.由乙方根据附件一,向甲方出售的合同设备的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

2.2.以上所述合同总价(第2.1款)是固定不变价格。合同总价指乙方为实现本合同规定的事项所需甲方支付的一切费用。合同价分类明细见附件一。

第三条 付款

3.1.所有本合同的付款应通过买卖双方指定的银行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乙方指定银行信息：

单位全称：

税号：

开 户 行：

帐号：

3.2.到货安装付款

第一笔付款为合同总价的30%，计：￥ 元(人民币： )。设备到达现场，安装测试完毕，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30%;

2)甲方/最终用户的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合同设备《设备安装合格证书》(或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3.验收付款

第二笔付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60%，计: ￥ 元(人民币： )。《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后，应由甲方在收到由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60%.

2)甲方/最终用户的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合同设备《设备验收合格证书》(或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4.尾款

第三笔付款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计: ￥ 元(人民币： )。《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起，设备稳定运行 月 后，由甲方在收到由最终用户及乙方提供的合格的下述文件后2周内，以t/t方式支付。

1)由乙方签发的正规商业发票原件一份(如甲方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予以提供)，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2)甲方/最终用户同意付款证明原件一份。

3.5.依据合同相关条款规定，如乙方有违约或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未支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

第四条 交货

4.1.附件一所列的所有合同设备及技术资料应由乙方负责在合同签字后10个工作日内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在此之前一切费用和风险。若乙方未能在上述日期之前将全部合同设备运抵甲方指定的地点，应 承担以下责任:

1)支付延误交货的违约金;

2)承担延误部分的货物运至最终用户安装地点的所有费用和风险;

3)支付由此发生的其它相关费用。

4.2.乙方将所提供的合同设备发出后，应同时将发货单提供给甲方/最终用户的指定收货人签收。

第五条 包装

5.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为生产厂家的原厂包装。乙方所供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应符合本合同要求，随箱资料齐全。在交付过程中应采取符合国际标准的保护措施，适合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的要求，并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采取防潮、防雨、防震、防锈、防腐等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约定收货地点。

5.2.如果因为乙方在发货前未采取适当的包装和/或不充分的保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修理、更换或进行补充，并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合同设备安装地点，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质量保证

6.1.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及原生产厂商的质量标准，对不符合标准的货物，甲方有权退货，并由乙方负责承担不合格货物所带来的风险和责任。

6.2.对有缺陷的货物，乙方负责用全新且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的货物予以调换并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6.3.合同设备在进行安装调试后，如果发现合同设备有20%不合格，甲方有权将全部合同设备退回，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本息及由此发生的其它费用。

第七条 安装、测试、试运行

7.1.甲乙双方将在合同生效后，各自指定代表处理从合同生效到合同设备保修期满这段时间内所有与合同设备相关的问题。

7.2.安装、测试

甲方/最终用户负责组织合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乙方负责配合。如确有需要，乙方应派遣有能力的人员前往甲方合同设备安装现场进行设备的调测和安装，必要时进行设备的调整或更换。合同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成之后，最终用户对合同设备进行测试，测试合格后由甲方/最终用户代表签署《设备安装合格证书》一式二份，甲方及乙方各执一份，此证书将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设备安装合格证书》签署之日为设备安装合格之日。

7.3.试运行设备安装合格后，投入三个月试运行时间;在试运行期间，由于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原因，合同设备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的，乙方应负责查明原因，尽快解决，自乙方解决问题之日起，试运行重新开始。

7.4.设备验收

在三个月的连续稳定试运行期满之后，由甲方/最终用户、乙方对合同设备进行联合验收。当合同设备满足本合同验收要求时，在验收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甲方/最终用户授权代表应签署《设备验收合格证书》一式二份，甲方及乙方各执一份。此证书将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为设备验收合格之日。

7.5.如果由于发生了不可抗力而不能按以上所述对合同设备进行任何测试、试运行和验收时，双方应通过友好讨论和协商，安排一个合理的工程进度表。

7.6.如果合同设备不能达到本合同规定，或者发现设备有缺陷，或者在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试运行和验收过程中由于乙方的任何错误而导致设备损坏时，应由乙方对合同设备或损坏设备进行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相关的所有费用。

第八条 维修服务

8.1.免费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起，合同设备整机3年内免费保修。具体保修内容见相关附件。

8.2.服务方式：设备出现故障后，乙方在故障发生后1小时内做出故障处理响应，在故障发生后8小时内赶到现场(如客户需要)，在故障发生后24小时内修复完毕;如24小时内不能修复，乙方须提供不低于原设备性能的备机或者备件。

8.3. 在保修期内，设备经两次维修仍不能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者退货，甲方选择换货时，乙方应在10日内更换全新的相同产品，重新测试、试运行，保修期自新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甲方选择退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退货设备相应价款本息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4.其他保修条款：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终身维修，免费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只收取所需维修配件的成本费，但服务方式和服务标准与免费保修期内相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乙方支付逾期所涉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赔付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9.2.乙方逾期交货的或者逾期履行维修服务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逾期所涉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赔付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9.3.若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质量原因导致三个月的试运行期中断3次以上或乙方因逾期交货导致的违约金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五，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本息，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它双方共同认为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延迟，延迟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10.2.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出现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出现的14天内，出具一份其所在地权威机构签发的证书，并通过快件或挂号信寄至对方以使其检验和确认。

10.3受到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排除后尽快通过电传或电报，或传真通知对方，并通过挂号信通知对方不可抗力的终止或排除。

10.4.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作用超过30天，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来的合同执行问题。

第十一条 争端解决

甲乙双方如对合同内容或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应本着互利互信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它

12.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合同将保持其效力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双方之间的所有付款、索赔结清时止。

12.2.本合同及其附件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12.3.任何一方在没有另一方的事先同意，都不允许向任何第三方公开合同及其附件的内容(根据其适用的法律必须披露的情况除外)。

12.4.任何对合同及其附件内容的修改和补充必须以书面文件的形式进行，并由双方的授权代表签署后，这些修改和补充才能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2.5.合同有效期和保密期为十年。

12.6.乙方保证其向甲方及最终用户提供的合同设备，零备件，相应技术及资料为乙方合法所有或有权转让许可。如果发生第三方侵权指控，乙方负责解决这些法律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12.7.最终用户为履行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所有业务技术资料和文档，乙方有责任对第三方保密。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八**

甲方(采购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位于锡林浩特市东城嘉都小区一处公寓内装修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现需从乙方处采购瓷砖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及价款

具体可参照双方认可的样品(具体数量甲乙双方现场测量)。

注：表中约定数量为暂定数，以甲方实际用量为准结算，东城嘉都酒店的瓷砖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包括数量、价格。

第二条供货时间

供货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的需货计划，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供货通知后15天内，保证供货到甲方指定现场，并有乙方负责卸货。

第三条 质量要求

乙方在甲方用货前需提供材料样品，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存档使用。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与甲方认定的样品一致，产品加工过程中的原材料、加工工艺等各项指标与乙方相关承诺一致，产品检测的指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规范要求。

乙方所供瓷砖包装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即符合运输要求，确保瓷砖不受损坏。

第四条 运输、交货及收货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甲方的指定地点：锡林浩特市东城嘉都小或具体地点以甲方现场通知为准，并由乙方负责卸车，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货物交与甲方之前，由乙方妥善保管。货到现场，由甲方现场管理人员在供货单上签字确认产品数量。甲方收货前的损耗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甲方不付任何现金款项，以房屋抵顶的方式付乙方的货款。

2、甲方以东城嘉都6#商业的9#商铺进行抵顶，房屋面积为234.6平方米，按每平方米7000元，合计： 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需方向供方订购下货物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供货清单

供货总金额(大写)：叁万捌仟贰佰伍拾陆元整，(小写)：38256.00元。

二、运输方式及费用

1、运输方式：汽运。

2、运输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需方货运详细地址：;

三、结算方式：货款在供方供货后一个月内结清，供方开具普通发票。

四、交货方式

1.交货日期：需方在签定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供货。

2.由供方负责发货，交货日期以需方签字的送货单日期为准。

五、货物验收

1.验收标准：提供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

2.需方收到货物后经现场验收合格后进入工地。

六、保修条款：按照国家规定

七、所有权：货物所有权在需方未全部支付货款前仍属于供方，如需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供方有权将货物收回，同时需方须承担因此给供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货物收回所产生的运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八、风险转移：货物损毁的风险自到货之日起转移到需方。

九、违约责任：

1、供方责任：供方如不能如期交货，供方须按照供货金额的10%/日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2、需方责任：需方未能按时履行其付款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须按照未付款部分的10%/日向供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供方造成的损失。

十、不可抗力：因台风、地震、水灾以及其它非需、供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并在15天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

十一、解决纠纷的方式：如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十二、合同担保：如需提供担保，另签订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三、合同变更：合同履行中，如一方需要修改，必须在供方发货前3日提出，在双方同意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无

十五.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一式两份，供方执壹份，需方执壹份。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处理。

供方代表(签字)章：

需方代表(签字)章：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九**

甲方：

乙方：

为做好教材采购供应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采购和供应部分教材，并就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提前15天向乙方提供教材采购清单，以便于乙方组织教材采购；

2、甲方在收到乙方供应的教材后应及时组织验收入库，并及时与乙方核对，开具验收入库单；

二、乙方的责任

1、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教材采购清单后认真组织货源，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送至指定地点；

2、乙方必须采购和供应正规出版社发行的教材，并保证教材的质量；

3、乙方承担教材的运费，但补订教材的小额运费由甲方承担；

4、向甲方出具正规税务发票；

5、提供优质服务，对于小批量教材也应保质保量供应。

三、付款方式

甲方按照教材金额的79%和乙方结算教材款，并从到货之日起6个月内分两次付清，第一次付款60%，第二次付款40%。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五、其它事宜

本协议末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盖章： 盖章：

年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完整版篇十**

购方：

供方：

购方因工程建设需要，经双方友好平等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如下事项达成一致协议定立本合同，以兹双方遵照执行。

1、工程名称：xxxxxxxxxx

2、工程地址：xxxxxxxxxx

1、供方为购方定做下列产品：

2、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天内，购方应认真核实实需数量，并出具加盖公章的确认函通知供方，最迟五天内可重新调整数量，超出五天的，供方将按本合同数量为依据进行生产。

按照国标gb/t4100-20xx陶瓷砖附录执行。供方所供产品与购方提供的样品基本一致。

双方合同签定生效后，供方在天内发第一批货到工地，以后根据购方工程进度，购方将所需货物数量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后提前天通知供方，以便供方在接到购方通知后及时安排供货。

由供方负责送到工地，双方点清数量，由负责卸货，购方指定xxxx为收货人，联系电话：xx。收货人在供方送货单上签字确认，并出具有效收货凭证给供方，作为结算依据。

1、按国家陶瓷砖gb/t4100-20xx附录标准进行验收;

2、产品破损率按国标3%执行，超过3%的部分由供方负责补足;

3、因陶瓷原材料来源于天然矿物质，烧制过程复杂，允许交货产品存在合理色差。

1、供方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如购方发现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购方应立即停止施工，并妥为保管，电话通知供方，并在三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

2、若购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供方所供货物符合合同规定。

3、购方因保管、施工不善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供方在接到购方书面异议后，应在三天内负责处理。

5、对购方的异议，经第三方鉴定确认该批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调换。八、结算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定生效之日起天内购方支付总货款的%(即元)作预付款。

2、供方分批次发货，每批货到工地之日起天内，购方必须支付该批货款的%，以此类推;

3、自第一批货到工地之日起xx个月内，即不迟于年月日前付至总货款的xx%;

4、余总货款%作为质保金，自第一批货到工地之日起xxxx个月内，即不迟于xx年月日前一次性全部付清。

1、本合同产品的质保期为一年，自第一批货到工地之日起开始计算;

2、质保期内发生的非本合同产品的质量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因素、人为因素、不可抗力等因素)，供方不承担责任。

1、如供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供货，严重影响到购方工程进度，经双方协商后仍不能解决时，应向购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的违约金。

2、如购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购方每延迟供方货款一天，应每日向供方偿付不能按时支付货款的‰的违约金，并且供方有权顺延供货或停止供货，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购方自行承担。

3、供方按本合同规定的规格、型号、颜色、数量进行生产，在安排生产后，如购方需变更合同，应取得供方同意，并赔偿由此给供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十一、退货补货：

1、本合同产品为供方为购方定做之产品，供方不接受购方的任何退货要求。2、如购方需要补货，购方须提前天书面通知供方，以便供方进行排产;购方应承担小批量补货的额外费用。

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购、供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法院起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立即生效，自货款两清时自动失效。

本合同壹式xx份，购方与供方各执xx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购方名称(章)：

开户行：

委托代理人：

账号：20xx年月日

电话：

供方名称(章)：

开户行：

委托代理人：

账号：

电话：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